

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

注：1、根据《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财库〔2014〕68号，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，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。

非监狱企业声明函

致：西安市未央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我方参加2026年未央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面试采购项目（项目编号：SXSS2026-ZFCG-002），依据《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4〕68号）要求，郑重声明如下：

我方不属于监狱企业，不享受监狱企业相关政府采购政策。

我方无需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。

本声明内容真实有效，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加盖单位公章）：西安鸣山智库人才科技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盖章）：樊雷



日期：2026年6月10日